

国家税务总局河池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税务稽查文书送达公告

河市税一稽公告〔2026〕15号

广西芦戍酒店有限公司（纳税人识别号：91451203MAK7A68E67，注册地址：河池市宜州区庆远镇月山路西面金瀚宇物流中心西安置区 C17 栋 12 号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（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25 号公布，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6 号修改）第一百零六条第（二）项之规定，因采取其它方式无法将文书送达你公司，现将《国家税务总局河池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》（河市税一稽罚告〔2026〕23 号）予以公告送达。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满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，到我局领取上述文书正本。

税务机关地址：河池市金城江区金福路 20 号

联系电话：0778-2259209

联系人：蒙倩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税务总局河池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

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九日



附件：

1.《国家税务总局河池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税务稽查文书送达公告》（河市税一稽公告〔2026〕15号）

2.《国家税务总局河池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》（河市税一稽罚告〔2026〕23号）